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Lienchia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民國 115 年 8 月 7 日

聯 絡 人：主任檢察官楊翊妘

聯絡電話：0836-22823

新聞稿編號：1150807-25

【本署強化離島廉能治理，巡迴辦理轄區四鄉之廉政與反賄選專題講座，提升轄內公務員之法治觀念與廉潔意識】

本署為貫徹國家廉能治理方針，深化馬祖四鄉各機關公務員之法治觀念與廉潔意識，特別結合連江縣政府政風處，以轄區內中央與地方行政機關之公務員為對象，規劃並展開廉政與反賄選巡迴宣導，並由檢察長劉俊杰先後於 115 年 8 月 5 日、6 日、7 日，分別在北竿、莒光、南竿鄉，宣講「公務員常見貪瀆及妨害選舉犯罪類型」，且預計由主任檢察官楊翊妘於同年 10 日，前進東引鄉宣講相同主題，期盼透過深入淺出的案例剖析與法規解說，協助公務同仁在執行各項職務時，謹守「依法行政」的黃金防身守則，避免因一時不察或對法令誤解而誤觸法網。本署希望透過巡

迴式的「事前預防」法治教育，扮演基層公務同仁執行職務時最強的法治後盾，共同築牢連江離島公務體系的清廉防線。

劉檢察長有鑑於基層公務員常因對於法令界線模糊、便宜行事或受人情壓力影響而誤觸法網，故於專題演講中先解說公務員常見貪瀆犯罪之構成要件與實務見解，讓與會公務同仁初步了解各該構成要件法律用語之內涵及圖利與便民之界線，接著簡介我國近年來有關工程採購與補助業務所衍生之貪瀆犯罪類型，進而舉出具體之法院判決來解說公務員辦理採購洩漏招標文件、底價等採購秘密，甚至與廠商共犯詐術圍標罪之圖利案例，及辦理採購違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法令之圖利案例、違背職務與不違背職務收受賄賂案例、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加班費、出差費與各種補助款案例、經辦工程或購辦公用物品浮報價額、數量、收取回扣或有其他舞弊情事案例、侵占各種公有財物案例、藉勢藉端勒索財物案例等等，為基層公務同仁敲響法治警鐘，提升對貪瀆風險的敏銳度，並藉此提醒公務同仁切勿「心存僥倖」、「一時貪念」或

「公私不分」而觸犯貪瀆罪責，讓大好的公職生涯毀於一旦。

又本署鑑於連江離島特性，轄區內之公務員亦為反賄選宣導之重要對象，故劉檢察長在專題演講的最後，扼要解析投票行賄罪、投票受賄罪及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為投票罪之構成要件，並簡介常見的賄選犯行態樣，最終並以「乾淨選舉、點亮馬祖」、「不買票、不賣票、要檢舉」、「拒絕貪瀆賄選，守護馬祖家園」等理念，與在場公務同仁共勉。劉檢察長也呼籲，連江離島的永續發展與民主法治需要全體公職人員共同維護，期盼透過此次巡迴式的廉政與反賄選宣導，讓「法治、廉能、公義」的價值深植每位公務同仁心中，共同營造馬祖清廉透明、值得信賴的優質施政環境。

